

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

昆经开〔2017〕85号

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对云南省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 0660 号建议办理的答复

子建华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改进昆明经开区云大西路降尘措施以减少交通事故的建议》，已交我区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：

云大西路西北起于经开路、东南止于大学路（路长约 3000 米、宽 35 米），连接主城区与出口加工区、新螺狮湾，属经开区城市主干道，道路沿线有新广丰食品批发市场、云大知城、昆明学院、云内动力等各大型企业以及单位、小区，近几年车辆、人员通行量比较大，该路段交通事故发生率相对较高，影

响了群众出行和生命财产安全。

二、建议办理情况

针对代表所提建议，我区指派专人到现场核实，并召集相关部门认真研究，决定对云大西路执行特级道路路面保洁标准。为避免因道路实施洒水降尘等保洁作业导致交通事故发生，一方面我区按照 2017 年 4 月 18 日昆明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《昆明市环境卫生作业规范及质量标准》明确“以克论净、深度保洁”的质量标准以及昆明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有关工作要求，严格实行机扫及洒水车洒水降尘作业。另一方面安排保洁公司适时调整作业时间和方式，具体采取避开上班高峰期（7:00-9:00）及下班高峰期（16:00-18:00）进行洒水作业；加大对云大西路机械清扫力度，路面清扫每日不少于 3 次（不洒水），非特殊污染路面尽量减少洒水清洗；加强雨季巡查检查力度，发现路面积水情况及时处置；加大人工清扫保洁力度。同时，我区也将结合实际情况，积极做好该段道路路面养护工作，避免导致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

我区已与该区域公安交警部门协调，加大对该路段车辆行驶速度的巡查检查力度，并且在部分区域安装限速标志、雨季路面湿滑提醒标志和超速抓拍设备等设施设备，同时配合做好该路段机动车驾驶人员的宣传教育等工作，提高市民文明安全行车意识。

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们工作的支持和帮助。

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7年7月21日

(联系人: 陈国慧 联系电话: 15087110009)



抄送：市人大人事委、市政府督办。

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17年7月21日印发